

证券代码：835897

证券简称：久通物联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9 日 10:00 至 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897	久通物联	2020年5月1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华商律师事务所李祥渊、岑朵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0-008、2020-009）。

（四）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07）。

（五）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议案内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737,329.07 元，未分配利润 12,741,586.91 元。拟以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14,36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派现金 2 元。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4,365,000 股增至 20,111,000 股。公司及公司各股东最终确定的股本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本方案实施后将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股份的条款，并申请工商变更，将注册资本由 1,436.5 万元变更至 2,011.1 万元。

（七）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按法律规定的条款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20-00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17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德雄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芳路 6 号庭威工业厂区二栋二楼 电话号码：0755-83236778 传真号码：0755-26493511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4、《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深圳市久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